

NOBEL PRIZE OF LITERATURE

诺贝尔文学奖 / 获奖作家作品精选

你往何处去

【波】亨利克·显克微支 / 著 董庆杰 / 译

★ ★ ★ ★ ★ ★ ★ ★ ★ ★ ★ ★ ★ ★ ★ ★

诺贝尔文学奖

获奖作家作品精选

你往何处去

[波] 亨利克·显克微支 著

董庆杰 译

吉林大学出版社

诺贝尔文学奖获奖作家作品精选

你往何处去

[波] 亨利克·显克微支 著

董庆杰 译

责任编辑、责任校对：黄凤新

封面设计：曲刚

吉林大学出版社出版
(长春市东中华路 37 号)

吉林大学出版社 发行
吉林省劳动彩印厂印刷

开本：850×1168 毫米 1/32 1997 年 2 月第 1 版
印张：19.375 插页：1 1997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字数：467 千字 印数：1—23000 册

ISBN 7-5601-2007 -5/ I · 90 定价：22.00 元

内 容 简 介

《你往何处去》是波兰作家亨利克·显克微支(1846—1916)的一部主要描写早期基督教与罗马异教之间斗争的长篇历史小说。作者一生所著甚丰,尤以擅写历史小说而著称。“由于他在历史小说写作上的卓越成就,”(获奖评语)他荣获了1905年的诺贝尔文学奖。

在这本书里,作者巧妙地把历史事实和文学虚构结合起来,通过对一幕幕惊心动魄的场面的描写,把以尼罗为代表的异教的罗马与以基督教徒为代表的奴隶之间的斗争,以及尼罗同元老重臣之间的矛盾,淋漓尽致地表现出来,真实地再现了那个特定时代的社会生活。

公元一世纪五六十年代,基督教在罗马正广为传播,这与罗马贵族所尊崇的异教大相径庭,被视为大敌。当时的罗马帝国皇帝尼罗是历史上臭名昭著的暴君。他杀妻弑母鸩兄,荒淫残暴,无恶不作。为了能欣赏到一座真正燃烧的城市,为了使他的特洛伊城毁灭的新诗能更加逼真,他竟下令焚烧了罗马城。而后,为了推卸罪责,他又将罪名转嫁到基督徒身上,于是便揭开了罗马历史上残害早期基督徒的序幕。他下令搜捕全城的基督徒,然后又分批地将他们送上刑场:钉十字架、让野兽咬噬、施用“火刑柱”……手段之残酷,旷古空前;场面之惨烈,

触目惊心。然而，面对尼罗的淫威，广大的基督徒却宁死不屈，他们视死如归，高唱着圣歌奔向死亡。

尼罗的统治终因他的倒行逆施而垮台，他也最终落下一个自杀的可卑下场。

作者在讴歌基督徒坚忍、宽容的高尚品德的同时，还浓墨重彩地以大量篇幅为读者谱写了一首曲折、哀婉、催人泪下的爱情诗篇。

美丽的少女黎吉亚，是位虔诚的基督教徒。她原是蛮族国王的女儿，后被当作人质扣押在罗马城内。罗马贵族、青年将领维尼裘斯在初遇她时，便被其美貌所深深吸引，并发誓要占有她。但几次预谋抢劫的行动均告失败，最后自己也险些丧命。危急关头，黎吉亚挺身保护了他。在养伤期间，维尼裘斯得到了黎吉亚以及基督徒们的精心护理，这使他深受感动，也使他的思想和信仰发生了根本性的变化。同时两人也萌发了真挚的爱情。

然而，他们的爱情之路却充满了艰难和坎坷……在历经磨难之后，两人终于逃离了野蛮、罪恶的罗马城。

第一章

裴特洛纽斯醒来时已天近正午，他像往常一样感到十分疲乏。昨天晚上他参加了尼罗的宴会，直熬到深夜。近来他的健康恶化了。他说他每天醒来仿佛是麻木的，总是打不起精神来。但是早晨洗过澡，让奴隶们给他浑身上下仔细按摩过后，逐渐加快了停滞的血液循环，他就又焕发了生气，头脑清醒起来，体力也恢复了。等他从涂油室里出来（这是沐浴的最后一道程序），他就像换了个人似的，眼里闪现出智慧和喜悦的光彩，全身充满活力。他神采奕奕，高雅端庄，就连奥托（尼罗的廷臣，当时最讲究服饰的人）都不能与他比肩，真不愧“风雅大师”的称号。

他不愿到公共的蒸气浴场去，除非那里来了个引人赞美的雄辩家，全城都在纷纷谈论的时候，或者是青年演武场上在表演特别精彩的比武。再说，他的宅邸里设有私人浴场，那是塞威路斯同时代的著名建筑家切莱尔给他扩建的，以十分不同凡响的趣味加以翻修和布置，就连尼罗自己都承认它比皇帝的一些浴场还要高明，尽管皇家浴场规模宏大并装饰得无比豪华。

昨晚的筵席上，瓦蒂纽斯的诙谐叫他腻烦，宴会后，他同尼罗、卢卡奴斯和塞内乔讨论了女人有没有灵魂的问题，因此他早晨起得很晚，跟平素一样洗了澡。

此时，两个身材魁梧的浴室奴隶刚刚把他放在一张铺着雪白的埃及麻纱的柏木台子上，用浸了橄榄香油的双手按摩他那健美肉体，他闭着眼睛等蒸气浴的热气和他们双手的温暖浸透他的身体，消除疲劳。

但是过了不多一会儿，他睁开了眼，问了问天气如何，随后

又问宝石的事情，珠宝商人伊多梅诺斯约定今天送宝石来请他鉴定。看来，天气是晴和的，从阿尔巴诺小山方面飘来了一阵轻爽的和风；至于宝石，却还不见送来。他又合上眼，吩咐人们把他抬到温水浴室去，这时通报来客姓名的侍从从帷幔后面探进头来，禀报那新近才从小亚细亚归来的青年马库斯·维尼裘斯来访。

裴特洛纽斯吩咐先把客人领到温水浴室，说他马上去。维尼裘斯是他大姐的儿子，多年前他大姐嫁给了蒂贝留斯帝时期担任执政官要职的马库斯·维尼裘斯。这个青年目前在柯布罗将军手下任职，曾同帕提亚人作过战，战争结束后，他又回到了都城来。裴特洛纽斯非常喜欢他，因为马库斯是个英俊的青年，又具有优雅的气质，这点很让他中意。

“向裴特洛纽斯致敬，”马库斯迈着轻盈的脚步走进温水浴室。“愿所有的神保佑您，特别是阿斯克勒庇俄斯（医神）和齐普里斯（爱神），有了这两位神的保护，您可万事如意了。”

“欢迎你回到罗马来，祝你在战争后得到好好的休养，”裴特洛纽斯边答话，边从裹着身子的柔软麻织品里伸出手来。“亚美尼亚有什么新闻吗？你既然到了亚细亚，去没去比西尼亚？”

裴特洛纽斯曾在比西尼亚当过总督，任职期间他奋发有为，法纪严明。这段经历跟他原来柔弱又爱奢侈的性格形成了令人惊奇的对照，因此他喜欢谈起那个时期的事情，因为这可以证明他曾经是一个只要想做什么就能做到的人。

“我有一次到过赫拉克莱亚城，”维尼裘斯回答。“柯布罗派我到那里去召集援军。”

“啊，赫拉克莱亚！我在那里认识了一个科尔奇斯地方的姑娘，为了她，我情愿出让这个城市所有离过婚的女人，连波佩雅也算在内。不过这是老话了。现在还是跟我谈谈帕提亚一带的事情吧。至于那些沃罗杰修斯、蒂里达台斯、蒂戈拉涅斯（均为古

亚美尼亚或帕提亚国王)等等，倒实在是令人厌烦，正像小阿茹拉奴斯说的，那些野蛮人在家里是用四条腿爬的，只有在我们面前才装出人的样子。可是现在，罗马城里已在大谈他们的事情了，这只是因为无论谈别的什么事情都会有危险。”

“战争进行得很不顺利，如果不是柯布罗的话，就会吃败仗的。”

“柯布罗！凭巴克斯（古希腊罗马酒神）宣誓！那是个真正的战神，一个道地的玛尔斯（罗马战神），一个伟大的统帅，而同时又脾气暴躁、诚实而呆板。连尼罗都害怕他，我对他很有好感。”

“柯布罗并不呆板。”

“也许你说得对，不过这种事怎么说都是一样。皮浪（古希腊哲学家）说过，呆板决不比才智坏，两者之间丝毫没有不同。”

维尼裘斯开始谈起战事，可是斐特洛纽斯又重新合上了眼睛。维尼裘斯望着舅父疲乏而又憔悴的面容，便改变了话题，十分关心地探问他的健康。

斐特洛纽斯又睁开了眼睛。

健康嘛！……说不上。他觉得不大舒服。不错，他还不至于坏到像小西塞纳那样神志恍惚，当早晨被抬往浴室去的时候，竟会问别人：“我可是坐着吗？”不过，他不大舒服。维尼裘斯刚才还劝他求阿斯克勒庇俄斯和齐普里斯的保佑。但他并不相信阿斯克勒庇俄斯。谁都不知道阿斯克勒庇俄斯究竟是谁的儿子，是阿西诺伊的儿子呢，还是柯洛尼斯的儿子，如果连自己的母亲都搞不清楚，又怎么能说清谁是他的父亲呢，这个年头谁能保证自己的父亲是谁呢？

说到这里，斐特洛纽斯笑起来，然后接着又说：

“的确，两年前我送了三打活山鸟和一个金杯到埃皮道鲁斯去，可是你知道这是为了什么吗？我对自己说：不管这对我有什么好处，总也不会有什么害处。虽然大家还要给神上供，但我相信所有的人都跟我的想法一样，所有的人！也许要把那些在卡丕那门招徕旅客的赶骡子的人除外，去年我的膀胱害了点小毛病，除了阿斯克勒庇俄斯，我还跟阿斯克勒庇俄斯的儿子们（指医生）打过交道。他们为我在神殿里待了几夜求神托梦。我看出他们是一些骗子，可是我对自己说：这有什么害处呢！世界就是建立在欺诈之上的，人生是个幻影，灵魂也是个幻影。但是一个人必须有足够的理性，能够辨别什么是可喜的幻影，什么是恼人的幻影。我要叫人在我的暖炉里燃烧撒上龙涎香的杉木，因为我在人世间喜欢芳香而不喜欢臭气。讲到齐普里斯，你刚才叫我也求她保佑，我已经尝过一些她保佑的滋味了，以至扭伤了我的小腿。不过她总是一个善良的女神！我料想你迟早也要把白鸽子供上她的神龛去。”

“真的，”维尼裘斯答道。“帕提亚人的箭没有射到我的肉体，可是爱神的投枪却击中了我，这是料想不到的事，就在今市离城门不到几箭路的地方。”

“凭美惠三女神的雪白膝头宣誓！有空的时候，你再跟我谈谈这件事吧。”

“我正是特意来向您请教的，”维尼裘斯答道。

这时修指甲的奴隶走进来，给裴特洛纽斯修指甲。马库斯脱下紧身衣，向温水浴池走去，因为裴特洛纽斯邀他洗个澡。

“啊，我还没问你，你的爱情可得到回报了吗？”裴特洛纽斯问道。他注视着马库斯仿佛用大理石雕刻出来的健壮结实的肉体。“假如李西波斯看到了你，早就把你当做年轻的海格立斯（大力神）的雕像装饰在帕拉修姆宫的大门口了。”

那年轻人满意地微笑着，开始走下浴池，把温水溅在了上面雕刻着赫拉（天后）祈求骚母奴斯（睡神）给宙斯（希腊神话中的主神）催眠的镶嵌板上。斐特洛纽斯以一个艺术家的鉴赏的眼光望着他。

维尼裘斯洗完澡，也依次让奴隶给他修剪了指甲。这时，一个朗诵诗人走进来，他胸前挂着一个长形的青铜筒，筒子里装着几卷册页。

“你愿意听一听吗？”斐特洛纽斯问道。

“假如是你的作品，很高兴听一听。”维尼裘斯答道。“如果不是，我还是愿意聊天。目前在每个街角里都会碰上一些诗人的。”

“这倒是真话，不管你走过哪个会议厅、浴场、图书馆或是书店，总会看到一个诗人像猴子一样打着手势。从前阿戈里帕（罗马著名将军）从东方来到这里的时候，竟误认为这些人是疯子。这正是如今的时代。皇帝写诗，于是所有的人都效仿他，只不过不许比他写得更好。所以，我倒替卢卡奴斯有些担心……但我只写散文，又从不读给我自己和别人听。这个朗诵诗人要读的是可怜的法布里裘斯·魏印托（罗马执政官）的《遗嘱附录》。”

“为什么说‘可怜’呢？”

“因为人家已经通知他，他必须住在敖德萨，除非接到新的命令，否则不得回家。他创造的那个奥德赛比荷马创造奥德修斯轻松得多，因为那个主角的老婆不是珀涅罗珀（贞女）。谈到这件事，不消说他的做法是愚蠢的。不过在这里，大家只会肤浅地看问题。他写了一本相当拙劣又沉闷的小书，这种书，只有在作者被放逐以后，才有人热心去读。现在从四面八方可以听见有人在叫‘造谣生事！造谣生事！’或许魏印托是捏造了一些事情；但是我很了解这个城市，很了解我们的元老议员和我们的女人，

我可以担保说，他所写的比实际情况还要差几分哩。尽管如此，每个人都在这本书里搜求，心惊肉跳地怕找到自己，却很高兴找到他相识的人。在阿维尔奴斯书店里，有一百个誊写员根据口述抄写这本书，可见它的销路之广。”

“书里没写你的事情吗？”

“有一些，但是作者说得不中肯，因为我比他所描写的要坏得多，可也没有他写的那么俗气。你瞧，我们老早就丧失了辨别高贵或是卑劣的感觉了，至于我自己，老实说吧，甚至觉得高贵与卑劣之间并无不同，尽管塞内加、穆索纽斯和特拉塞阿（罗马哲学家）都装作能分辨的样子。在我看来，那完全是一回事儿！凭海格立斯宣誓，我怎么想，就怎么说！不过，我一直保持着崇高的品德，因为我懂得什么是丑和什么是美，可是，我们那个诗人、战车手、歌者、舞师又兼滑稽演员的红胡子（尼罗的浑名）就不懂得这个。”

“不管怎么说，我替法布里裘斯难过！他是一个好伙伴。”

“虚荣心把那个人毁掉啦。每个人都在怀疑他，谁也不知道究竟是怎么回事，而他也不能节制自己，随便把心里的话到处对人讲。你听说过卢菲奴斯的故事吗？”

“没听说过。”

“那么让我们到冷水浴室去凉快一下吧，到那里我再讲给你听。”

他们来到冷水浴室，中间有一座发亮的淡红色喷泉喷着水，散发出紫罗兰花的芬芳。他们坐在铺着天鹅绒的壁龛里开始纳凉。暂时沉默一会儿。维尼裘斯露出深思的神情注视着一座牧神的青铜像，那牧神正搂着仙女的臂膀热情地用他的唇去寻找她的唇。随后他说道：

“这个牧神是对的，这才是人生中最美好的事情。”

“大概是这样吧！可是你除此之外，还爱好战争，我却不喜欢，因为住在营房里，一个人的手指甲会折断而且不再露出粉红色。当然，每个人都有他自己的爱好。红胡子爱好歌曲，尤其爱好他自己的歌曲，而老斯柯鲁斯却爱好他的哥林多产的花瓶，夜里他把花瓶摆在床边，每逢他睡不着觉的时候，就跟花瓶接吻。他已经把花瓶的边角都磨光了。告诉我，你写过诗吗？”

“没写过。我从没写过一首完整的六韵诗。”

“你也不弹琴唱歌吗？”

“不。”

“你驾驶战车吗？”

“在安提阿城我参加过一次比赛，可是成绩不好。”

“那么我就对你放心啦。在赛马场上，你属于哪一组呢？”

“属于绿色的一组。”

“那么我完全放心了，特别是因为你有一笔很大的财产，尽管你不像帕拉斯或塞内加那么豪富。你要知道目前跟我们在一道，顶好是写写诗，弹弹琴，唱唱歌，高谈阔论，在竞技场上赌一赌战车赛；但是不写诗，不演戏，不唱歌，不在竞技场上比赛战车，那就更好，特别是更安全。最要紧的，要学会凡是红胡子所做的事，你必须赞美。你是一个漂亮青年，波佩雅或许会迷上你，因此，这才是你唯一的危险。但她是情场老手，也许不会这么做。她同她的两个丈夫，已经尝受过足够的爱情；对于这第三个她别有用心，你可知道那个糊涂虫奥托还像热锅里的蚂蚁似的在爱着她吗……他在西班牙的悬崖上走来走去，唉声叹气，他已完全失去了昔日的风采，再也不注意他的风度，每天梳头只用三个小时就足够了。谁能料到会有这种事，尤其像奥托这样的一个人。”

“我理解他的心情，”维尼裘斯答道，“但我要是处在他的地

位，我可不这么干。”

“你怎么样呢，说说看？”

“我要招募当地的山民，组成一支万众一心的军团。那些伊贝利亚人都是强悍的士兵。”

“维尼裘斯！维尼裘斯！你是干不了这种事情的。你懂得为什么吗？因为这样的事情即使能做到，也绝不会说出口来的。要是我处在他的地位，我便要嘲笑波佩雅，嘲笑红胡子，也给自己组成一支大军，可不用伊贝利亚的男人，却用伊贝利亚的女人。此外，我还要写一些讽刺短诗，当然决不念给任何人听，像可怜的卢非奴斯那样。”

“你本来想跟我谈谈他的故事的。”

“到涂油室我再跟你谈。”

可是到了涂油室，维尼裘斯的心神却移到那些美得惊人的女奴身上了，她们正在等待着洗过澡的人。其中有两个是非洲黑人，近似黑檀木的庄严的雕像，她们用芬芳的阿拉伯香水给他们擦身；另外是擅长梳头的弗里吉亚人，她们用柔韧而弯曲的双手托着明亮的金属镜和梳子；还有两个可斯城的希腊少女，美若仙女，她们是服装师，正在等着替主人整理外衣。

“凭云雨的统帅宙斯宣誓！”马库斯·维尼裘斯说，“你挑的这些人可真不错！”

“我重质不重量，”裴特洛纽斯答道。“我在罗马的全部仆役不超过两百个，我认为，只有暴发户才需要更多的人伺候。”

“就连红胡子也不会有更多的美人儿，”维尼裘斯鼓着鼻孔说。

裴特洛纽斯用一种相当亲切而淡泊的声调答道：

“你是我的亲戚，我才告诉你。我不像巴尔苏斯那样愤世嫉俗，也不像奥鲁斯·普劳修斯那样迂腐。”

维尼裘斯一听到后一个名字，立刻忘掉了可斯城的两个少女，猛然抬起头来，问道：“你怎么会想起了奥鲁斯·普劳修斯？你可知道，我在城外膀子脱了臼，曾在他家里住过十几天吗？这件事发生的当儿，恰巧普劳修斯驾着车来到了，他看见我十分痛苦，便把我带到他家里，他有一个当医生的奴隶梅利奥，给我治好了病。我很想跟你谈谈的正是这件事。”

“为什么？莫非你竟会爱上了庞波尼雅吗？要是那样的话，我可怜你：那个女人年纪不小啦，又很讲究品德！我可想像不出比这更坏的结合了。算了吧！”

“不是庞波尼雅——呃吓！”维尼裘斯说。

“那么，又是谁呢？”

“如果我能知道她是谁该多好？我连她的名字都搞不清楚：是黎吉亚呢还是卡丽娜？在家里大家管她叫作黎吉亚，因为她是从小黎吉亚那一族来的，可是她有她自己未开化人的名字，卡丽娜。普劳修斯的家庭很奇怪：人很多，可是却像苏比亚柯的丛林那么静悄悄的。我住了十几天，不知道这人家供的是什么神。有一次在天刚亮的时候，我看见她在花园的喷水池里洗澡，我凭阿佛罗狄特（爱与美的女神）从水中上升时的水沫宣誓，曙光正射在她的肉体上。我想，太阳一升上来，她便会像晨曦一样融进阳光里呢。后来，我又见过她两次，但从那次以后，我就静不下心来了，我再也没有别的欲望，我再不愿意想这个都市能够给我什么好处了，我不要别的女人，不要黄金，不要哥林多的青铜，不要琥珀，不要珍珠，不要葡萄酒，不要宴会，我只要黎吉亚。我诚恳地对你讲，斐特洛纽斯，我一心一意地念着她，就像温水浴室里镶嵌板上刻的睡神在渴望着帕西蒂雅那样，我日日夜夜地渴望着她。”

“如果她是个奴隶，就把她买来吧。”

“她不是个奴隶。”

“那么她是什么人呢？是普劳修斯的解放女奴吗？”

“她从未当过奴隶，也谈不上解放。”

“她到底是谁呢？”

“我不知道，大概是个国王的女儿，或是那一类的人。”

“你倒提起我的兴致来了，维尼裘斯。”

“假如你肯听一听，我立刻可以满足你的兴趣，她的故事并不长。你大概同苏埃维国王凡纽斯也有过来往，他被从祖国赶了出来，在罗马市住过很久，掷骰子是他的专长，驾驶战车也内行，甚至因此出过风头。后来，德鲁苏斯皇帝又使他复了王位。他真是一条强悍的汉子，开始时统治国家很有办法，也打过几次胜仗，不过后来，他不仅掠夺邻国，对本国的苏埃维人也苛刻极了，于是他姐姐的两个儿子凡吉欧和西多，还有黑尔蒙杜利国王维比留斯的儿子们，决心把他再赶回罗马……还是让他掷骰子去试试他的运气吧。”

“我记起来了，那是不久以前克劳鸠斯时期的事情。”

“是的！战争爆发了。凡纽斯召集了亚齐基人给他应援，而他那些亲爱的外甥们也召集了黎吉亚人，黎吉亚人听说凡纽斯有许多金银财宝，受了贪求战利品的诱惑，便派出了无数人马，就连皇帝克劳鸠斯都开始担忧他国境的安全了。克劳鸠斯本不愿干涉蛮夷之间的战争，便写信给多瑙河军团统帅阿台留斯·希斯台尔，叫他密切监视战争的进展，不许他们扰乱我们的和平。于是希斯台尔要求黎吉亚人不得越过我们的国境，他们不仅同意了，还送来了人质，在人质中有他们统帅的妻子和女儿……野蛮人作战都带着妻子儿女，这种事你是知道的……我的黎吉亚就是那位统帅的女儿。”

“这些事你是怎么知道的呢？”

“奥鲁斯·普劳修斯亲自告诉我的，黎吉亚人果然没有越过我们的国境，可野蛮人来时像暴风雨，而又像暴风雨一样地过去了。那些头顶着野牛角的黎吉亚人也就这样地无影无踪了。他们打败了凡纽斯率领的苏埃维人和亚齐基人，但他们的国王却送了命，他们带着战利品跑掉了，而人质还留在希斯台尔的手上。不久以后，黎吉亚的母亲死了，希斯台尔拿这个女孩儿不知如何是好，便把她送给了全日耳曼的总督庞波纽斯。当庞波纽斯在同卡蒂人的战争结束以后返回罗马时，克劳鸠斯允许他举行一个隆重的凯旋式——这件事你是知道的。那次，这个姑娘便步行在征服者军人的后边，但在凯旋式以后，由于不能把人质当作俘虏看待，连庞波纽斯也不知怎样处罚她才好了，最后把她交给了他的妹妹、普劳修斯的妻子庞波尼亚·戈莱齐娜。但可惜的是，在他们家里，所有的人，从男女主人直到鸡窝里的母鸡都是讲究品德的！那个姑娘长大后就跟戈莱齐娜本人一样的品德高尚，而且长得又那么美，即使波佩雅站在她的旁边，也会像秋天的无花果摆在赫斯佩丽德（看守金苹果的仙女）的苹果旁一样黯然失色。

“我跟你讲，自从我见到阳光透过喷水池的水雾射到她肉体上的那一刻起，我就失魂落魄地爱上了她。”

“她像鳗鱼或者像鲜嫩的沙丁鱼那样透明吗？”

“别开玩笑，裴特洛纽斯，如果我的肺腑之言，使你感到好笑的话，那么，你要懂得，在华丽的衣裳下常常会遮盖着深深的创伤。此外，我从亚细亚回来的路上，为了得到梦中的预言，我曾在冒普苏斯（希腊神话中的预言家）的神殿里住过一宿。我梦见了冒普苏斯显灵，他告诉我，我的生活将因为爱情而产生一个巨大的变化。”

“我听普林尼（罗马作家）讲过，宁可信梦，不要信神，大概他是有道理的。但我有时想，世界上只有一位神，那就是永恒

的、至高无上的、全能的造物女神维纳斯。她让灵魂互相沟通，她结合了肉体和事物。厄格斯（爱神）使世界从混沌中升华。她做得是否好，那是另外的问题，但是她既然这么做了，我们就应该承认她的威力，尽管我们有权不感谢她……”

“啊，裴特洛纽斯！听人讲哲学可比找人给出个好主意要容易得多哩。”

“告诉我，你究竟打算怎么办？”

“我要得到黎吉亚。现在我的胳膊只能拥抱空气，我希望能够拥抱黎吉亚，把她紧紧地抱在我的怀里。我要呼吸她的气息。如果她是一个奴隶的话，我愿意给奥鲁斯一百个姑娘把她换过来，这一百个姑娘，脚上都粉刷了石灰，当作她们第一次出卖的标记。我要她留在我的家里，直到我的头颅像冬天的索拉克屠姆山顶那么雪白。”

“她不是奴隶，却属于普劳修斯一家的，她既然是一个没人收养的姑娘，她可以算是个‘养女’。如果普劳修斯愿意的话，他会把她送给你的。”

“你显然还不了解庞波尼亚·戈莱齐娜。他们夫妇两个非常钟爱她，仿佛是自己亲生女儿一般。”

“我很了解庞波尼亚。一株道地的柏木。倘使她不是奥鲁斯的老婆，倒可以雇来充当哭丧人。自从尤丽雅死了以后，她就没有脱过‘丧服’，她平素的样子就像一个活人走在日光兰（欧洲古代传说中一种生长在亡魂的乐土里的植物）的牧场上。而且，她还是一个‘不嫁二夫’的女人，在我们这些离婚四五次的上流社会妇女中间，她简直是一只长生鸟……可是……你可听到有人讲在上埃及新近孵出了一只长生鸟吗？这种事五百年才能见到一次哩。”

“裴特洛纽斯，裴特洛纽斯，我们下一次再谈长生鸟吧。”